

正本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
聯絡人：謝婉琳
電話：02-2737-7987
傳真：02-2737-7951
電子信箱：lwshieh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30 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 1080071228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修正「科技部博士後研究人員學術研究獎遴選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；另 108 年度「博士後研究人員學術研究獎」申請案，自即日受理申請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「科技部博士後研究人員學術研究獎遴選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、修正後全文及申請書、申請作業方式說明各 1 份。
- 二、旨揭申請案自即日受理申請，請於 108 年 12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函送本部，未依規定辦理、線上申請文件不全、逾期未完成線上作業或未送達者，恕不受理。
- 三、依據本部「博士後研究人員學術研究獎遴選作業要點」第 2 點規定，申請人須為申請機構內任職一年以上之現職博士後研究人員。故博士後研究人員年資合計須達 1 年以上；請檢附現任博士後研究人員之在職證明，以及任職博士後研究人員年資合計 1 年以上之資歷證明。另申請類別除「學術著作」外，此次新增「創新成果」，以鼓勵科技創新，申請人可擇一申請。

- 四、申請機構應切實審查申請人資格條件及證明文件是否完備，符合者始得將其申請案彙整送出，並連同申請名冊(1式2份)經有關人員核章後備函向本部提出申請。
- 五、本申請案採線上申辦方式，各類書表請至本部網站(<http://www.most.gov.tw>)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製作。
- 六、本申請案之作業要點、申請表件及申請作業方式說明等，亦可至本部網站(<http://www.most.gov.tw/>)「學術研究」項下「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」中「獎勵科技人才」之「博士後研究學術研究獎」項下下載使用。
(網址：https://www.most.gov.tw/folksonomy/list?subSite=&l=ch&menu_id=ce7e9c18-f606-4490-b93c-44724ab9d770&view_mode=listView)
- 七、本案聯絡資訊：(一)電腦操作問題，請洽本部資訊處，電話：0800-212-058、(02)2737-7590、7591、7592。(二)本「作業要點」規定內容，如有疑義，請電洽本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四科，電話：(02)2737-7987 謝婉琳小姐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等（共 307 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（共 22 單位）、本部各所屬機關（共 3 單位）、駐外單位（共 17 單位）（均含附件）